

# 忻州市能源局文件

忻能源办发〔2022〕118号

## 忻州市能源局 转发《山西省能源局 国家能源局山西监管 办公室关于印发〈全省电力企业安全风险分 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 实施方案〉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能源局，国网忻州供电公司：

现将《山西省能源局 国家能源局山西监管办公室关于  
印发〈全省电力企业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  
预防机制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晋能源稽查发〔2022〕325  
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此件主动公开）

# 山西省能源局文件

## 国家能源局山西监管办公室

晋能源稽查发〔2022〕325号

### 关于印发《全省电力企业安全风险分级管控 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能源局，各电力企业：

为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2021年修正）及国务院、省委办关于“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的要求，在全省电力企业范围内全面推行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以下简称双重预防机制），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提升安全生产整体预控能力，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批示指示精神为指导，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风险预控、关口前移，持续推动电力企业形成常态化运行的工作机制，构建企业安全风险自辨自控、隐患自查自治，部门监管有效、社会参与有序的长效工作机制和格局，形成有效管控风险、排查治理隐患、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的思想共识，切实提升电力安全生产整体预控能力和安全生产保障水平，夯实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工作基础，确保电力安全生产稳定运行。

## 二、任务目标

2022年8月底，发布省级地方标准《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规范》及其《评分办法》。12月底前，在全省电力企业范围内建立完善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5万千瓦以下小水电站按相关规定执行）。

2023年3月底前，各级能源主管部门结合电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和双重预防机制建设评估结果，确定企业安全风险等级，建立企业安全风险数据库，完善分级分类安全监管机制，针对不同风险等级的企业，实行差异化、精准化监管。

## 三、阶段步骤

### （一）宣贯部署阶段

9月底前，省能源局统一组织各级能源主管部门、全省电力

企业开展对省级地方标准《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规范》及其《评分办法》的培训宣贯工作，并对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工作进行部署动员。宣贯工作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 **（二）先行试点阶段**

10月底前，选取4-5家前期已开展相关工作、有一定基础的火电、风电、光伏、供电企业进行双重预防机制建设试点工作。根据工作需要，结合疫情防控要求，适时召开全省电力企业双重预防机制建设经验交流暨工作推进会。

## **（三）全面推进阶段**

11月至12月，在总结试点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在全省电力企业范围内全面推行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工作。以风险管控和隐患治理为主线，从人、机、环、管四个方面，对企业生产经营全流程、生命周期全过程开展机制建设工作，不断提升企业安全生产保障能力。

## **（四）评估总结阶段**

2023年1月至3月底前，在企业自行评估的基础上，组织各市县能源主管部门按照双重预防机制建设《评分办法》，并结合电力安全生产标准化及《电力企业应急能源建设评估管理办法》（国能发安全〔2020〕66号）对全省电力企业进行一次全面的评估总结。在评估的基础上，按照修订后的《全省电力企业分级分类安



全监管办法》，对电力企业安全等级进行分类。评估工作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各级能源管理部门、各电力企业要充分认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亲自安排部署，加强组织领导，加大保障力度，强化宣传培训，真正在意识上有增强，在行为上有动作，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二）完善工作机制，落实建设任务。**各电力企业要坚持风险优先、全面系统、全员参与、持续改进的原则，突出重点区域、重点环节和重点岗位，从生产经营全流程、生命周期全过程开展工作，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分解落实到每个人，不断提升机制建设水平。

**（三）工作重心下沉，强化监督指导。**各级能源主管部门要坚持监督管理与服务并举，加强对企业构建双重预防机制情况的督促检查，帮助和指导企业开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要明确工作进度，强化任务分工，切实增强责任落实的穿透力。

**（四）巩固建设成果，建立长效机制。**各级能源管理部门、各电力企业要以双重预防机制建设为契机，消除堵塞盲区漏洞，完善规程制度，细化各类数据信息，拧紧责任链条，健全风险隐

患排查治理的长效机制。



(此件主动公开)

国家能源局山西监管办公室  
2022年8月18日



---

山西省能源局

2022年8月18日印发

---

